附件2：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哈孜·阿哈他依

填报时间：2020 年 04月 15 日

1. **项目概况**

主要安装6个小木屋，购买陶艺设备16件。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甘沟乡位于乌鲁木齐市西南，距乌鲁木齐市约56公里，东邻甘沟乡南接萨尔达坂乡和畜牧厅南山种羊场，西与昌吉市，自治区南山林场比邻，北与104团，萨尔达坂乡草场接壤。属山区牧业乡。全乡下辖菊花台社区及白杨沟村、前进村、东风村、团结村、东风村、小渠子村、东风村、土圈村八个行政村，行政辖区总面积625平方公里，拥有耕地6400亩，草场724307亩。实有总户数2023户（其中行政村1848户，实有东风村175户），实有总人口5840人，农业人口5188人，东风村人口652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按照关于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的立项批复（县经发基〔2018〕94号）文件要求，2018年执行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小木屋采购与改造。

****建设内容：****1、东风村扶贫小木屋采购；2、陶器制作及培训设备采购。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8年分配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8万元，2018年8月收到此项目的财政拨款资金。**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8年8月10日支付第一笔货款8.8万元，8月27日支付第二笔货款4.3万元；0.6万元运输费；

2018年9月5日支付第一笔采购与装修小木屋费13.5万元；2018年11月16日支付第二笔剩余材料费7.6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及建设运行上严格遵守《预算法》，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规定。一是规范资金审批程序，做好细节管理，严格贯彻多级集中审核、统一支付的原则。二是规范账户管理程序，对本项目专项资金实行单独核算、专户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杜绝专项资金被挤占、截留和挪用现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1、工程投标情况。**为了确保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的顺利实施，甘沟乡成立了项目工作小组，工程全部执行公开招标制度，2018年6月19日至2018年6月25日由于投标单位不足三家，该项目予以废标处理；后期按政府采购类项目为执行。

****2、工程调整情况。****

**无**

****3、工程完成验收。****

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主要东风村扶贫小木屋采购；2、陶器制作及培训设备采购。工程2018年7月13日采购及安装设备完工，2018年10月10日经县乡村三级验收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县财政局下发的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经费由单位进行统一管理，采取会议讨论决定的形式，按照项目计划安排，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支，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账务处理，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进行会计核算，付款申请及审批程序合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发展民族产业项目，“用小资金带动特色产业发展”的思路，采用企业技能培训、农户学习，带动旅游产品创新和发展。实现东风村建档立卡脱贫户就业促脱贫攻坚，切实增加建档立卡户经济收入。小木屋通过开展商店、工艺品等，增加群众自主创业的能力。2019年，进行试运行2户开展经营活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经综合评价，甘沟乡实施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资金投入使用、过程管理监控。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及可持续效益等指标工作，该项不仅增收村集体收入，而且增加群众自主创业的能力方面有重大意义。

**七、附表**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乌鲁木齐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 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临时检查卡点项目 | | | |
| 预算单位 | | | 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人民政府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38 | | 执行数： | 38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8 | | 其中：财政拨款 | 38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按照关于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的立项批复（县经发基〔2018〕94号）文件要求，2018年执行关于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小木屋采购与改造.建设内容：1、东风村扶贫小木屋采购；2、陶器制作及培训设备采购。 | | | | 按照关于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的立项批复（县经发基〔2018〕94号）文件要求，2018年执行关于乌鲁木齐县甘沟乡东风村民族产业发展项目-小木屋采购与改造.建设内容：1、东风村扶贫小木屋采购；2、陶器制作及培训设备采购。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木屋安装 | | 6个 | 6个 |
| 陶艺设备采购 | | 16件 | 16件 |
| 质量指标 | 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工时间 | | 2018/11月之前 | 2018年10月10日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 ≦38万 | ≦38万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增加就业渠道 | | 有效提高 | 有效提高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小木屋和设备 | | 可持续利用 | 可持续利用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 | | ≥95% | ≥95% |